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上海市关于启用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 (2021-2023年)的通知

各区农业农村委、市有关单位、有关农机生产企业：

上海市农机购置补贴申请办理服务系统（2021—2023年）（以下简称“办理服务系统”）将于2021年8月20日9:00正式启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系统网址

<http://47.102.150.27:801/GouZBT2021To23>

二、系统账号

1. 管理用户账号。实行属地管理，各区、市有关单位管理员账号、操作员账号以及财政账号由市农业农村委下发至各区农业农村委、市有关单位。同级浏览员账号由同级管理员分配。

2. 生产企业账号。农机生产企业登录账号为农机购置补贴产品自主投档平台首次注册的账号，投档审核通过后可直接登陆办理服务系统，登录名和密码与投档系统一致。品目档次、基本配置和参数无变化的且2020年已通过投档的产品将直接导入办理服务系统，生产企业直接使用投档系统登录账号到办理服务系统进行产品信息确认。

三、有关要求

1. 各级用户要落实主体责任，加强系统账号管理，严格遵守办理服务系统的操作规程，确保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账号须实名登记，不得将账号转借他人使用，因个人或企业自身原因账号泄露造成的损失由自身承担。

2. 所有自愿参与农机购置补贴实施的生产企业首次登录办理服务系统，均须上传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的《农机生产(经销)企业参与补贴政策实施承诺书》（可在办理服务系统中下载）。因违规操作、补贴信息不实等所引起的纠纷和造成的经济损失，由生产企业自行承担。

3. 企业要第一时间完善相关补贴产品信息，及时将供货产品信息准确、完整录入办理服务系统，确保购机者能随时提交补贴申请。对因企业录入信息不及时造成大范围购机者无法及时享受补贴的，或因供货延迟购机者反映强烈的，或者发生重复录入补贴机具信息造成不良影响的，将视情节按违规行为予以处理。

4. “上海农机补贴” App 与办理服务系统继续互联互通。APP 管理用户账号与办理服务系统一致；购机用户可用手机号实名注册 APP 账号，自助办理补贴申请。APP 具体操作指南另行发布。

政策咨询电话：市农业农村委农机化处 021-23117107

技术服务电话：山西万鸿科技有限公司 400-056-0569

上海市农业农村委员会

2021年8月19日

